

111 年假日英語工作坊 Q&A

Q1：參訓人員資格為何？

Ans：

- 一、現任合格實授薦任第六職等以上或比照薦任第六職等以上之公務人員。
- 二、公務上需使用英語溝通，且經機關推薦。
- 三、具英文檢定證明者（約當「全民英檢」中級程度或 CEF 證書 B1 以上）。

Q2：是否須有英檢證明或一定的英文聽說讀寫能力才能報名？

Ans：

因本工作坊採全英語授課，且須於課堂上以英文溝通與互動，爰參加者須具「全民英檢」中級程度或 CEF 證書 B1 以上（TOEIC 550 分、IELTS 4 分、TOEFL ITP 457 分、TOEFL iBT 42 分）程度始可報名。

Q3：111 年工作坊課程設計有哪些主題？

Ans :

本年計開辦「會議英語表達力」、「高溝通力簡報技巧」及「外賓接待溝通技巧」等3項主題。

Q4：上課方式及時數為何？

Ans :

每場次工作坊6小時（分2次上課，每次3小時），第1次上課採Webex「虛擬教室」、第2次上課採實體課程方式，並由外籍講師指導，學員進行小組研討、演練、報告及分享。

Q5：工作坊既強調溝通互動，請問有上課人數限制嗎？

Ans :

為兼顧授課品質，每場次以35人為限。

Q6：如報名後未到課，可以嗎？有無任何注意事項？

Ans：

報名人員僅得擇 1 場次，不得重複；為免浪費訓練資源，學員經錄取後應依規定時間到課，未到課者，2 年內不得報名本學院辦理之相關英語課程。

Q7：工作坊上課日期及時間？

Ans：

一、第一梯次（會議英語表達力）：

第 1 次上課（線上）：9 月 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第 2 次上課（實體）：9 月 24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二、第二梯次（高溝通力簡報技巧）：

第 1 次上課（線上）：10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第 2 次上課（實體）：10 月 29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三、第三梯次（外賓接待溝通技巧）：

第 1 次上課（線上）：11 月 12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第 2 次上課（實體）：11 月 26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Q8：是否需負擔任何費用？

Ans：

本項研習無需繳交任何費用。

Q9：如何得知報名錄取？

Ans：

參訓名單將於 111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二）前公布於國家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 www.nacs.gov.tw「最新消息」，歡迎上網參閱。錄取者不另發函通知。

Q10：差假及請假問題？

Ans：

工作坊係利用假日授課方式辦理，學員如有個人請假需求，請依循服務機關之規定辦理。

Q11：是否有終身學習時數？

Ans：

工作坊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發學習時數 6 小時；未全程參與者，依學員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終身學習時數。

Q12：工作坊課程中可否錄音或錄影？

Ans：

基於尊重講座及其智慧財產權，課程進行中請勿錄音及錄影。

Q13：是否提供教材？

Ans：

一、班務人員將於課前以電子郵件傳送課程教材予學員，敬請隨時

注意。

二、講座所提供上課教材，請勿外流或挪作他用。

Q14：聯絡資料為何需要電子信箱？

Ans：

為提醒通知學員上課、課前講義下載及聯絡需要，請留下正確且持續使用之電子信箱。

Q15：學員參加課程前需要預作準備嗎？

Ans：

是的，外師課前將提供相關研習資料，請先行研讀或完成相關指定作業，俾利當天即可依講座指示進行演練，增加應用的機會。